

(請與學習歷程資料、校系分則一致，請以此份表格進行填寫，如有分組請提供兩組資料)

【聽力暨語言治療學系】115 學年度申請入學第二階段甄試書面資料審查重點項目及準備指引

核心能力項目	評分細項&審查重點	考生書審準備指引
邏輯分析能力	一、修課紀錄 ● 參考部定必修、加深加廣選修、校定入修、多元選修等修課紀錄進行綜合評量 二、課程學習成果 ● 針對學生提供之書面報告綜合評量	一、呈現高中三年學業總成績。 二、提供高中三年課程相關或自覺滿意的書面報告以及學習成果，最多三件。內容建議包含： 1.重要的知識學習經驗 2.課程相關作業、報告、或專題成果
問題解決能力	一、高中自主學習計畫與成果 二、服務學習經驗 三、多元表現綜整心得 ● 上述三項之內容重質不重量，著重學生的學習經驗、態度及反思，讓委員能看到學生問題解決的能力	一、提供高中自主學習計畫內容及學習成效。 二、提供參加學校服務活動、志工服務、社會服務等活動經驗及心得。 三、提供自主學習及服務學習的綜合反思。內容建議包含： 1. 參與動機及態度 2. 學到的知識及能力 3. 克服困難之經驗
溝通及表達能力	一、就讀動機 ● 學生對於本系的了解及對自身的了解 二、未來學習計畫與生涯規劃 ● 學生的基礎聽語知能，是否為了進入本系接觸相關領域	一、具體說明為什麼申請聽語系。內容建議包含： 1. 個人志趣與本系培育目標的相關性 二、說明未來進入聽語系的學習規劃，以及畢業後可能的生涯規劃。 內容建議包含： 1. 學習計畫與生涯規畫、以及與本系之連結性